

楚文字編

李守奎
編著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楚文字編/李守奎編著.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3.12
ISBN 7-5617-3242-2

I. 楚… II. 李… III. 漢字:古文字-研究-楚國
(?~前 223) IV. K877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3)第 092419 號

楚文字編

李守奎 編著

組稿編輯/陳麗菲

責任編輯/陳麗菲

責任校對/郭紹玲

封面設計/黃惠敏

版式設計/蔣克

責任出版/李慧耀

出版發行/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上海市中山北路三六六三號

市場部 電話 六二八六五五三七

傳真 六二八六〇四一〇

<http://www.ecnupress.com.cn>

照排/上海傑申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刷/上海華成印刷裝幀有限公司

本/七八七×一〇九二 十六開

數/二三九千字

頁/四 印張/六十五

次/二〇〇三年十二月第一版

次/二〇〇三年十二月第一次

數/〇〇一—二一〇〇

價/叁佰伍拾圓

出版人/朱傑人

ISBN 7-5617-3242-2/H·216

序

李守奎博士的《楚文字編》一書，即將由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印行。這部書的稿本自作爲他的學位論文通過答辯以來，業已在有關學者間傳流，廣獲美譽。我自己也從中得益非淺，深知其體例妥善，內容豐富，使用便利，不僅是一部重要的古文字工具書，而且是高水平的學術著作。這是我樂於附驥，爲之寫一篇小序的原因。

我曾經提到，中國古文字學歷來有編著文字編的傳統。北宋郭忠恕的《汗簡》、夏竦《古文四聲韻》，輯錄傳世各種古文，可謂現今能見此類書籍的濫觴。隨後呂大臨《考古圖》所附《考古圖釋文》，乃是金文的文字編。這樣的傳統延續下來，到晚清進一步發揚，以吳大澂的《說文古籀補》爲其代表。現代的文字編更有不同類型：綜合的，如日本高田忠周《古籀篇》、徐文鏡《古籀彙編》；分類的，如容庚《金文編》、孫海波《甲骨文編》；斷代的，如何琳儀《戰國古文字典》、湯餘惠等《戰國文字編》；分國的，如華學涑《秦書集存》、施謝捷《吳越文字彙編》；專題的，如張守中《中山王鐸器文字編》、陳振裕等《睡虎地秦簡文字編》，等等，種類繁多，不勝枚舉。但其中分國的文字編，可列出的很少，特別是楚文字，以往只有專題的，如張光裕、張守中先後編纂的《包山楚簡文字編》、《郭店楚簡文字編》；滕壬生《楚系簡帛文字編》，則又分國又分類。將所能看到的各類材料彙聚齊備，藉以窺見楚文字全貌的，李守奎博士這部《楚文字編》實係首見。

楚文字研究在整個古文字學中的重要性，在最近幾年，已經越來越明顯了。大家知道，戰國文字是古文字演變發展的一大階段，而楚文字是戰國文字裏材料最多的組成部份。探索考釋楚文字，對當前的古文字學研究有着很關鍵的意義。

從古文字演進的全過程看，在文字系統形成以後，殷商西周的文字是統一的，這是商西周王朝統一形勢的一種反映。進入春秋，王朝勢力衰弱，諸侯力政，文字的統一逐漸喪失。首先出現的變化，就是王國維先生揭示的西土之秦與東土列國間文字的差別。到了戰國，於西土、東土差異之外，東土文字再分化為三晉、燕、齊、楚等系，出現了許慎《說文·叙》所云『言語異聲，文字異形』的紛亂局面，和政治、經濟上的分裂相應。

西土的秦文字、東土的六國各系文字，溯其來源均出自西周文字，但秦文字由兩周之際即形成自己的類型，文字結構、風格都有特色，此後改變較小。六國文字保留商西周因素較多，同時富於變化，流動不居。到秦代統一文字，以至漢代，六國文字被廢，以下的文字發展都接着秦文字一系，東土六國文字因此不易釋讀，商西周文字的一些疑難也由此很難解決。

一九二六年十月，王國維在《桐鄉徐氏印譜序》中說：『余近於六國文字及璽印之學頗有所論述』，這可視為六國文字研究的先聲。至於真正推動這方面作者，則是一些重要的文物發現，如一九三三年安徽壽縣李三孤堆楚墓出土的青銅器，多有銘文；一九四二年湖南長沙子彈庫發現的帛書，完整的一件有九百餘字，都刺激了有關研究的進展。這些，都是楚文字，說楚文字研究開啟了現代戰國文字研究，並不為過。

楚文字在已見戰國文字材料中，所佔比例最大，數量最多，這一方面因為其時楚國疆域遼闊，文化發達，另一方面則是由於楚地大多卑濕，墓葬封閉良好，以致文字材料得以保存。最值得稱道的，是楚國的簡帛，文長字多，並且不少能與傳世文獻對比校勘，從而解開一系列長期懸而不決的難題，甚至延伸到商西周文字的讀釋。楚文字研究已成爲當前古文字學的熱門前沿。

李守奎博士著成這部《楚文字編》，不是偶然的。他讀書和任教的吉林大學，是古文字學在北方的重鎮。在

該校創建這個學科的，是于省吾先生，其學術盛譽人所週知。較早出於于先生門下的學者，多傾全力於甲骨金文，而『文革』以後所收弟子，則大都在戰國文字研究卓有成就，李守奎博士的研究，正是繼續這一統緒的又一成果。我們看《楚文字編》，能博採衆說，加以裁斷，更多獨具隻眼，自出新見，便可知其根底之厚、用功之勤。他在書的前言中稱：『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勇於闕疑，力避臆測，是研究古文字的學者必須具備的治學態度。』與王國維先生《金文編》序的主旨一脈相承，尤爲可貴。

十分希望李守奎博士早日完成他計劃中的《楚文字彙考》、《楚文字通論》等工作，把楚文字的研究推進到新的境界。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出版這麼一部很難編校印製的書，我們應該表示欽佩和感謝。

李學勤

二〇〇三年六月廿二日於清華大學

前言

楚文字源遠流長。西周晚期的楚公冢鐘便以其雄渾奇古令世人矚目，一直到戰國末期，楚器刻劃、楚簡墨蹟尚有許多遺存。在楚國滅亡之後，漢疆南土，楚國舊地，文字尚帶楚風。

楚文字地域遼闊。楚國經過不斷的開疆拓土，在滅越之後，楚文化圈已經擴展到山東半島。在這廣袤的區域內，楚人使用楚文字，受楚人統制的附屬國也使用楚文字，與楚國關係密切的周邊國家的文字也帶有楚風。由於戰爭和文化交往等原因，楚文字的流佈遠及他鄉。今天在遠離楚地的墓葬中，楚文字時有發現。

楚文字書寫材料多樣。從文字載體上看，有銅器、石器、貨幣、簡牘、繒帛、璽印、封泥以及漆書的木器、刻劃的陶器、烙印的木槲等等。其中尤以帛書最有特色、竹簡最爲豐富。

楚文字所載內容豐富。簡帛中有古書佚籍、官府文書、卜筮記錄、贈贈遺冊等；銅器中有記用勒名之銘，也有詳記樂律之文；楚璽中多有職官姓氏。這些古人的真實手蹟對古代歷史文獻研究的裨益不可估量，尤其是楚簡竹書的大量發現，會成爲我們重新審視我國古代文明的新的突破點。

楚文字特點突出。楚文字在漫長的使用過程中，逐漸在形體結構、記錄詞義、書寫風格等方面形成了與他系文字有顯著區別的特徵。

李學勤先生多次指出：「現代戰國文字研究是從楚國文字開始的。」^{〔一〕}楚文字不僅是最早發現的重要戰國

〔一〕 李學勤：《郭店楚簡文字編》序言。載《郭店楚簡文字編》一七頁。文物出版社二〇〇〇年五月版。

文字材料，而且新的重大發現不斷，尤其是近二十年來，地不藏寶，楚簡紛出。包山楚簡、郭店楚簡和正在陸續公佈的上海博物館藏簡，都令學壇產生一次次震動。楚簡研究已成爲二十世紀末和本世紀初的一個學術熱點。有人曾以十九世紀末因甲骨文的發現而取得了二十世紀歷史學的突破性成果爲喻，認爲二十世紀末大批楚簡的發現會使中國的歷史文化研究進入一個新時代。我們贊同這種觀點。隨着新材料的逐漸公佈和新的考古發現，楚簡研究必將更爲熱烈，古代歷史文化的研究因此必將取得輝煌的成果。

要充分利用這些用先秦古文字書寫的古代文本，其前提是對古文字的辯識。古文字考釋是出土文獻研究最基礎的工作。在這方面，經過許多學者的努力，已經取得了豐碩的成果，一些疑難問題也正在解決之中。楚文字研究發展到現在，應當對二十世紀出土的材料做全面、系統、深入的研究；應當進一步擴展楚文字研究的範圍。

筆者不揣謙陋，希望先後完成《楚文字編》、《楚文字彙考》和《楚文字通論》等工作。

「文字編」是通過對材料的全面、系統整理，把當前最新的研究成果和作者個人的研究心得以最簡單明瞭的形式表達出來的學術著作。一部好的文字編，需要材料豐富、釋字可靠、編排合理，集中地反映當前的釋字水平。它是廣大文史學者閱讀新出土古文字文本和進一步考釋疑難文字的重要參考。

字編中的每一個字的釋讀歸部都是經過認真思考的，尤其是那些尚無定論或尚未釋讀的疑難字就更是如此。但限於「字編」這種體例，它祇能表明研究的結果，不能充分表達考釋的過程、歸字的依據。這部分內容我們將在《楚文字彙考》一書中詳加申論。

在充分做好以上工作的基礎上，再完成《楚文字通論》，就可以避免無根的玄論空談了。

《楚文字編》是最基礎的、也是最艱難的工作。在此我們僅就本字編工作中所遇到的一些問題及處理方式，

作一些簡要的說明。

(一) 關於收字範圍

本字編是在博士學位論文基礎上訂補而成。成稿於一九九七年的學位論文「楚文字編」部分是把當時所見到的各種楚文字材料搜聚一齊，依例彙為一編，希望憑藉它看到楚文字的全貌。近幾年一些重要的楚文字材料陸續公佈。我們作了一些增補，尤其是郭店楚簡的補入，使本字編內容大為豐富。我們之所以把本編的收字材料截止到二〇〇〇年之前公佈的，而沒有收入《上海博物館藏戰國竹書（一）》，是考慮到上海博物館藏簡的完整性。這批楚簡數量龐大，內容極為豐富。我們以為這批材料以不割裂開為宜。最近若干年內，這些重要材料會陸續公佈，待其全部公佈之後，我們再將其全部補入。這樣一來，現在的《楚文字編》就成了傳世的楚器銘文和二十世紀所公佈各種材料中的楚文字的彙編。

每一字頭下的每批材料中的每一種形體，出現頻率高的，擇其清晰者選入，以五例為限；少於五例者，全部收入。這樣一來，收入的重文就非常多。許多形有殘損、漫漶模糊的字都依例收入，使得版面不夠清晰美觀。其實想使版面清晰美觀的辦法不是沒有：一是少收字形，只選取那些完整清晰的；二是採用摹本或直接摹寫。但我們以為保存字形原貌更為重要。對於出土古文字的考釋來說，正確辨識出那些殘損漫漶的文字需要付出更多的辛勞。如《信陽楚墓》中第一組第三號殘簡一直未能通讀，楊澤生先生因「跌」和「馭」兩個殘字的釋出，而對這支簡內容的理解取得突破性進展〔一〕。這種凝聚着學人心血的考釋成果無疑應當在字編中予以體現。我們覺得

〔一〕 楊澤生：《信陽楚簡第一組三十八號和第三號研究》。載《簡帛研究二〇〇二》一—五頁。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二〇〇一年版。

在這方面做得還很不够，如果可能，把這些殘損漶漫字彙成一編也不爲過。

運用摹本當然很便利，但再高明的摹寫也難免會有失真的地方。因摹寫不確而致考釋錯誤不乏其例。再者熟悉原始字形對於進一步閱讀拓本、竹簡等原始材料也會更有幫助。所以我們祇是在不得已的情況下才會選擇摹本，盡量保持字形的原貌。不够清晰是本書體例帶來的必然缺憾。但從另一個角度看，收字豐富也可視爲本書的一個特點。

(二) 關於編排體例

自《金文編》創制以來，同類著作大都沿襲傳統，依《說文》體例編排古文字字形，這種體例讀者多已習慣，使用起來非常方便，確實不宜輕易更改。但也確實存在一些問題需要認真處理。

《說文》的主體是小篆，少量的六國古文僅是作爲重文附于篆文之後^(一)，《楚文字編》的主體是六國古文中的楚文字。楚文字與秦篆雖然均由商周文字發展演變而來，但發展到戰國時期，二者間已有了相當大的差別。不僅是字形上、字體上有明顯的不同，楚文字在表義上也自成系統。這樣一來，楚文字與小篆間的關係就很複雜。大致說來可以概括爲如下幾種：

1. 楚文字與小篆相同。如「一」、「二」、「祀」、「社」等。
2. 楚文字與小篆相近。如「祭」字楚文字作「祭」，「祖」字楚文字作「祖」等。
3. 結構不同，音義一致，二者互爲異體。如「葬」字楚文字作「斃(斃)」，「翡翠」楚文字作「肥翠」，「旌」

(一) 《說文解字》也有少量字是以古文或籀文作字頭，小篆做重文的。

字楚文字作「𦉑」，「旗」字楚文字作「𦉑」。

4. 結構相同，記錄的音義不同。如「含」、「吟」在小篆中是音義不同的兩個字，但在楚文字中，二者不但音、義完全相同，而且與小篆完全不一樣。它們全部讀爲「今」，應該是楚之「今」字。再如「改」、「𦉑」、「脰」與小篆同形的這些字，楚文字却分別是「改」、「𦉑」、「𦉑」字。此類例子也不是個別。

5. 楚文字已分化，小篆尚未分化，幾個楚文字相當小篆的一個。例如「嘗祭」之「嘗」楚別作「𦉑」；「令長」之「令」楚別作「𦉑」。楚之「嘗、𦉑」相當小篆的「嘗」，楚之「令、𦉑」相當小篆的「令」。

6. 楚文字尚未分化，小篆已分化。如楚未有「小」字，「小」、「少」皆作「少」；楚未有「問」字，「問」、「聞」皆作「𦉑」；「聽」、「聲」、「𦉑」三字小篆已是形、音、義各別，楚文字尚未分化，皆作「𦉑」或「𦉑」。

7. 楚用假借，小篆已代之以形聲。如「胃」字在楚文字中出現頻率極高，但無一例用作「腸胃」之「胃」，全部讀作「謂」，楚文字中也未見「謂」字。這類用例極爲普遍。

在以《說文》體例編著的字編中，要想很好地解決這些矛盾，實非易事。有人曾建議字編完全以字形爲依據編排，這種簡單化的處理方式顯然對讀者不利。但如果兼顧音義，因爲兩種文字在某種程度上說已經是兩種區別符號體係，在字編中又很難把它們一一對應，或準確地表達出兩者間錯綜複雜的關係來。我們的意見是具體問題具體處理。在保證字編這種形式簡明扼要這一特點的前提下，盡量給讀者提供多的信息。至於解決不了的問題，可以留給「彙考」、「詞典」之類的著作去解決。

我們對上述這些具體問題的解決辦法如下：

本字編依《金文編》體例，按照《說文》部首之次第排列字形。《說文》所有則以小篆爲字頭，《說文》所無則依

其隸定之部首，列于《說文》各部之後。上文提到的第一種篆文、古文一致的情況，依例編排即可。

第二種相近的情況主要的問題是古文隸定。楚文字的寫法與小篆不同，理應出隸定以示區別。但楚文字因時代、地域、書寫個體的不同，每一個字會有許多不同程度差異的變體。楚國未聞有正字法，文字尚未定形，多一筆少一劃，較為隨意。如果與小篆有任何細微的差別都嚴格隸定，就會出現很多怪異的形體。所以對於一些差異細微的楚文字異體，我們祇是分行排列以示區別而未出古文隸定。關於古文隸定，下文還要詳細說明。

結構不同、表意一致的楚篆異體，我們採取了重出的形式。如楚之「貯藏」之「藏」與「埋葬」之「葬」分別作「贛」、「甦」(「藏」是楚文字「藏」的寫法)。我們依《說文》以六國古文為重文之例，把二字分別收在「藏」、「葬」篆字頭下，表明二者間的異體關係；我們又依楚文字自身的結構特點，分別將二字歸入卷四的「死」部和卷六的「貝」部。這樣做不僅便於檢索，更能顯示出楚文字的一些特點來。

上文談到的第四種情況，即楚文字與小篆同形但音義不同這種情況是很不好處理的。如楚之「脰」字，在結構上與《說文》卷四訓為「項也」的「脰」完全同形。但從詞例上看，所有用例都讀為「廚」，當即楚之「廚」字(一)。再如楚之「錢」字在簡文中讀「蓋」。楚文字中「金」部與「皿」部字多有相通之例，「錢」應當就是楚之「蓋」字的異體，與《說文》卷十四訓為「銚也，古田器」的「錢」當非一字。對這些字的準確處理、需要對楚文字全面深入研究之後才能實現。我們是採取了比較靈活的處理方法。對用例較多、把握較大的多採用重出加按語的方式，如「含」為「今」，「脰」為「廚」等。而對用例較少的則以字形歸部，下出按語以明其音義，如「錢」字僅有兩例，便歸入「金」部

〔一〕詳見朱德熙、裘錫圭：《戰國文字研究》(六種)，原載《考古學報》一九七二年第二期；又見《朱德熙古文字論集》四十一—四十二頁。中華書局一九九五年二月版。

略加說明，盡量避免誤把借字作本字。

第五種情況就更為複雜一些，對這些楚系特有的分化字處理起來也就更加困難一些。我們大都做了簡單化處理，即依字形歸部，下出按語予以說明；有的則異部重出，如「棠」字見于「示」部，又見于「旨」部「嘗」字之後。

第六種楚文字尚未分化，小篆分化為二的情況也應當予以重視。我們不能因楚文字中没有「問」之字形而忽略其本字的存在。「問」、「聞」古本一字。《說文》以「𠂔」為「聞」之古文，其實它也是「問」之古文。這類原本一字、尚未分化的楚文字與小篆對應的話，似以一對二為宜。對這類字的處理我們也比較謹慎保守，大都祇是按語注明而已。

第七類情況是針對假借字而言的。文字編如果兼顧假借，不是挂一漏萬，就是重不勝重。所以我們這次修訂，刪除了學位論文中楚文字與小篆間是假借關係的字頭字例。

另外，戰國文字與後世字書間的關係也需要特別留意。過去我們對宋代字書、韻書中的隸定古文未予足夠的重視。比照今天所發現的出土簡策中的字形，有許多與字書中的隸定古文相合。我們可以肯定地說，當時的撰者收入這些文字確有依據，撰者肯定見過相應的古文文獻。所以我們對那些不見於《說文》但見於後世字書的字在按語中也注明見於某書。當然楚文字與後世字書間的關係比與《說文》間的關係還要複雜，是否一個字更需論證。我們所說的「見於某書」或「某書有某字」並不是認定二者即是一字。僅是提供線索，供讀者參考。

(三) 關於隸定

傳統上的古文字字編一般不詳出古文字的隸定。究其原因有三：一是每一字異形紛擾，出不勝出；二是有些省形、訛形等無法隸定；三是隸定字形與現行通用字間差別太大，令一般讀者徒增困惑。

我們認為異體字對於疑難文字的考釋和了解楚文字的特點都很有幫助。所以異體字盡量分行排列。古文隸定是建立在異體字分行排列基礎上的，它可以準確表達楚文字的形體結構，非常必要。但是異體的區分標準有時確實不易把握。例如「鈇」這個結構並不複雜的字，由於楚之「金」字及「金」旁的寫法細加區別的話不少於十種，與「尔」旁的不同寫法組合起來，各種變體就相當可觀，如果再把不同的組合方位計入，那麼變體就更為繁多。要是一一隸定，全部作異體字處理，會使字編繁瑣不堪。因此，我們基本上是以主要結構部件和這些部件的組合方位是否不同為標準確定是否出隸定的。一些細微的差別祇是分行排列，不出隸定。如「金」字或「金」旁寫作「金」是西周文字的特點，寫作「金」或「金」等這種缺筆形主要是春秋和戰國初期的特點，中間一豎隔斷的「金」、兩邊四點相連成豎的「金」等形是戰國文字的特點，至於「金」「金」等形則更是楚國戰國時期「金」旁的獨特寫法，這些差別我們都予以了重視，但均不出隸定。

再如一些省形字雖然形體差別很大，但也難以隸定。如「為」字省形作「𠄎」、「馬」字省形作「𠄎」，若強作隸定，祇能出現「𠄎」「𠄎」這樣的「字妖」，這些形體徒增讀者困惑。至於有些「訛形」，更是無法隸定。遇到這些情況，我們祇在字下注明「省形」或「訛形」。

小篆的隸定我們基本上是依據中華書局影印陳昌治一篆一行本題頭所加楷書字頭。此本的隸定標準也不盡統一，有的是依小篆的結構隸定，如「徒」、「徒」分別隸作「𠄎」、「𠄎」；有的則依通行字體楷定，如「𠄎」、「𠄎」分別隸作「和」、「舌」。因此，有時就會出現小篆、小篆隸定、楚國古文隸定均難吻合的極端現象。如「壽」字的小篆是個从「老」省，从「𠄎」聲的字。依小篆結構當隸作「𠄎」。中華書局影印本則依通行文字隸作「壽」。而壬子午鼎「壽」字依形當隸作「𠄎」，若依小篆的隸定則應是「𠄎」。楚文字與小篆的結構不同，小篆的結構又與後世通行的

隸定不同。如果我們徑用一個通行字楷定，對於非古文字專業的讀者來說，是不易理解的。要徹底解決這類問題，不僅需要確立古文字的隸定標準，也需要對小篆的隸定（楷定）確定出一個統一的標準來。

（四）關於疑難字的處理

古文字編不是資料彙編，不能等同於一般的工具書，它是可以當作工具書使用的學術著作。它不僅要對他的研究成果斷以己意，有所取捨，而且要表達自己的學術觀點和考釋成果。因此，對於那些尚無定論的疑難字不能都置於附錄待考。衆說紛紜者，我們擇善而從。比如字編中釋為从「𦏧」聲的一些字，大家意見很不一致。但釋為从「𦏧」聲不但在字形上有一定的依據，而且可以讀通辭例。雖然釋定這些形體為「𦏧」聲尚需要更充分的證據，但這一說法到目前為止還是最合理的。類似的情況還很多，在此不一一列舉。

另外還有一些字形的歸字是作者的拙見。比如曾侯乙墓竹簡中的一些水部字、楚璽中的「奮」、「瘡」等等。這些字的詳細考釋過程詳見另文。

知之為知之，不知為不知。勇于闕疑，力避臆測，是研究古文字的學者必須具備的治學態度。我們不敢強不知以為知。也祇有這樣編著的古文字編，別人才能信得過，才能對讀者有些參考作用。但是由于受出土材料和著者學識等主客觀條件的制約，《楚文字編》一定會有許多謬誤和疏漏，敬請各位師友賜教指正。我們也期待着將來能有改正的機會。

李守奎

二〇〇二年十月三十日

凡例

一、凡二〇〇〇年之前公佈的楚國文字，均整理收入。包括銅器、貨幣、簡牘、繒帛、古璽以及在其他各種器物上的鐫刻、墨書、漆書、烙印等。

二、曾國地處楚境之內，很早便淪為楚之附屬國。戰國曾文字與楚文字十分接近，故將曾侯乙墓中出土的曾文字一併收入。

三、每一字頭下收字兼顧形體差異與使用頻率。同一墓內的同組銅器銘文，重出字依其形體差別和清晰程度酌量收入；同一批竹簡、帛書中的同一形體，以五例為限，少於五例者全部收入；古璽凡可辨明為楚璽者，全部收入。

四、凡已著錄公佈的材料，盡量用拓本或照片復印剪貼，以存其真；部分漫漶殘缺尚可辨識補足者，下出摹本。原照片無法辨識或經復印後形如墨團，無法辨識者，則徑用摹本。

五、字頭排列以《說文》大徐本為序。見於《說文》者，首出小篆隸定，次以小篆字頭；同一小篆字頭下楚國古文異體分行排列；結構不同的楚國古文異體皆出隸古定，次於小篆隸定之下。不見於《說文》者，徑出隸定字頭；見於後世字書者，則注明見於何書。

六、每一字頭下文字的排列，首先依文字載體材料分為銅器、貨幣、簡牘、帛書、璽印和雜項六類依次排列；同一載體中的同一形體，略依時代先後為序。如竹簡，依次是擂鼓墩「曾侯乙墓」、天星觀、信陽、望山、包山、郭店、九店、秦家嘴、仰天湖、五里牌、楊家灣等地所出簡文。貨幣、古璽不易判別時代者，則依著錄之次第。

七、與小篆結構不同的異體字不避重出。依其古文隸定之部首，歸入所屬各部；依其字音、字義，列於篆字頭之下。

八、每一字下皆注明出處。銅器銘文下出器名，每一器出處見所附《楚文字銅器銘刻器目表》；貨幣文字首以「幣」標示，次錄《中國歷代貨幣大系》著錄號；竹簡首標出處簡稱；次標簡序號；帛書首標篇名簡稱，次標篇中行次與《楚地出土文獻三種研究》中的圖版頁碼，中間以「·」號相隔；著錄於《古璽彙編》一書中的楚璽，首標「璽」，次標該書之著錄號。雜項文字出處不一，詳見《材料簡稱及出處表》。

九、凡所標出處的著錄號、簡序號、行次、頁碼等，皆用阿拉伯數字橫排。

十、字下間出按語。博採衆家之說，不詳註出處。書後附有《主要參考文獻》。

十一、凡文字不知音義、不便隸定者，皆入《附錄》。

十二、凡形體殘損模糊過甚，無法識別者，暫不收錄。

十三、字編後附有筆劃和四角號碼檢字表，以備檢索。

十四、本字編使用的篆書字形，取自于《古文字詁林》。

材料簡稱及出處表

全稱	簡稱	出處
楚貨幣銘文	幣	中國歷代貨幣大系·先秦卷
曾侯乙墓竹簡	曾	曾侯乙墓
江陵天星觀一號墓卜筮簡	天卜	楚系簡帛文字編
江陵天星觀一號墓遣策簡	天策	楚系簡帛文字編
信陽長臺關一號墓竹書簡	信1	信陽楚墓
信陽長臺關一號墓遣策簡	信2	信陽楚墓
江陵望山一號墓竹簡	望M1	江陵望山沙塚楚墓
江陵望山二號墓竹簡	望M2	江陵望山沙塚楚墓